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ST蓝丰

编号：2017-001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16日接到控股股东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化集团”）通知：苏化集团于2017年2月15日将其持有的原质押给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0,904,450股解除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苏化集团	是	30,904,450	2016年4月11日	2017年2月15日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89%

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化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65,910,2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38%。本次解除质押后，苏化集团仍累计质押20,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30.34%，占公司总股本的5.88%。

三、备查文件

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六日